**修 改 说 明**

1. **强化项目由来及建设的必要性；完善项目依托码头泊位的可行性和环境合理性分析。**

修改说明：已强化项目由来及建设的必要性；见P10，已完善项目依托码头泊位的可行性和环境合理性分析。见P6

1. **完善现有项目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存在的环境问题调查和“以新带老”措施。**

修改说明：已完善现有项目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存在的环境问题调查和“以新带老”措施。见P27。

1. **强化本项目设置交通艇等船舶的必要性；核实各船舶的功能、船舱容积和吨位；根据船仓容积及周转量，校核项目收集规模的合理性分析；细化项目收集作业点位置及操作和转运方式；校核项目收集作业时间；强化本项目对收集的含油废水再次进行油水分离的必要性及预处理后达标排放和依托相应污水厂的可行性分析。**

修改说明：已强化本项目设置交通艇等船舶的必要性；已核实各船舶的功能、船舱容积和吨位；见P12、P17，已根据船仓容积及周转量，校核项目收集规模的合理性分析；见P19、P21，已细化项目收集作业点位置及操作和转运方式；见P22-23，已校核项目收集作业时间；见P21,已强化本项目对收集的含油废水再次进行油水分离的必要性及预处理后达标排放和依托相应污水厂的可行性分析。见P42。

1. **完善本项目收集范围涉及的东洞庭湖江豚自然保护区等敏感目标；校核各水域水环境功能；根据项目涉及的水域及生态敏感目标情况，完善地表水及生态环境现状评价。**

修改说明：已完善本项目收集范围涉及的东洞庭湖江豚自然保护区等敏感目标；已校核各水域水环境功能；见P35，根据项目涉及的水域及生态敏感目标情况，完善地表水及生态环境现状评价。见P34。

1. **根据项目涉及的敏感区情况，强化废油泄漏等环境风险应急措施、要求及应急物质，明确本项目应按要求编制急预案及定期演练。**

修改说明：已根据项目涉及的敏感区情况，强化废油泄漏等环境风险应急措施、要求及应急物质，明确本项目应按要求编制急预案及定期演练。见45-53。

1. **细化收集的废油危险废物代码；完善细化废油及污水、船舶垃圾等收集转运过程的环境管理和台账要求。**

修改说明：已细化收集的废油危险废物代码；见P43；已完善细化废油及污水、船舶垃圾等收集转运过程的环境管理和台账要求。见P54。

1. **完善“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完善项目与自然保护区条例等要求的相符性分析，明确禁止在各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内收集作业。**

修改说明：已完善“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P3，已完善项目与自然保护区条例等要求的相符性分析，明确禁止在各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内收集作业。见P4。